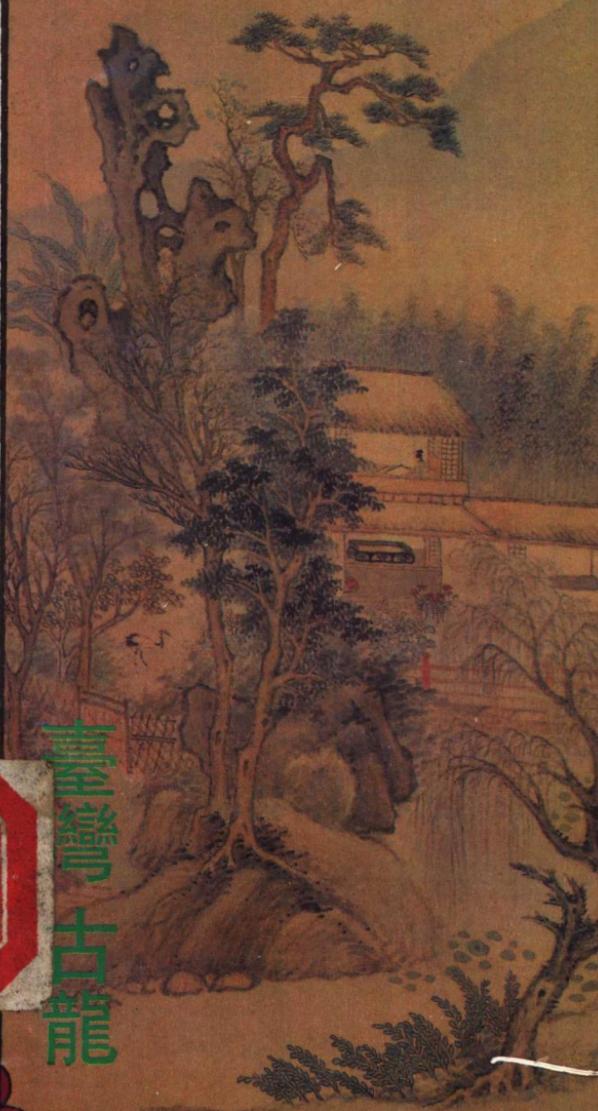


劍氣滿天花滿樓

上

臺灣古龍



(京)新登字 309 号

**剑气满天花满楼**

【台湾】古龙 著

---

出版者 九洲图书出版社  
西城区丰盛胡同 19 号  
(邮政编码:100032)

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 
印 刷 者 十六局印刷厂印刷  
开 本 787×1092 毫米 32 开本  
字 数 512 千字 16 印张  
版 次 1994 年 12 月第 1 版  
印 次 199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 
印 数 1—3 000 册  
书 号 ISBN7—80114—001—X/1·1  
定 价 13.80 元

# 序

我一向认为武侠小说的趣味，本该是多方面的，多方面的趣味，只有在武侠小说中，才能同时并存。

侦探推理小说中没有武侠，武侠小说中却能有侦探推理，言情文艺小说中没有武侠，武侠小说中却能有文艺言情。这正是我在三十多年来，一直持续写武侠小说而不倦的心态。

断断续续的休养，写写停停的稿件，使我欠下了许多稿债。钱债钱还，血债血还，那是武侠小说中，塑造侠义快意恩仇的表现，而现实世界，目前现阶段的我，都无法做到。近十年来，在内在心理上，与外在身体上，使我受了莫大的伤害，进出医院亦不知好多次，几乎使我执不起笔来，可是我还是在心理、身体、时间的许可之下，写了又停，停了又写的状况下，完成了我这部“剑气满天花满楼”。

故事的主人翁“花满楼”，他曾经在楚留香篇集中出现。虽然留下了惊鸿一瞥，然而在我内心中，一直蓄留下许多说不完的故事，有不吐不快，不写不了的心理，今日能展览在您的眼前，亦可说是我回归您的支持，历年来给我爱护的回报。故事情节、格局更可一新，其中发展起浮，人物气魄表现，亦受了我在断续、写停之间，心理和体能状况之反映影

KAP56105

响，亦说这部小说，正代表我在写它时心态，是真、是善、是美。古人云，老婆是人家的好，儿子是自己的亲。

为了能够如期出版，以应尹老所嘱，底稿本人不敢再读校正，万一忘漏之处，尚祈爱护我的读者前辈见谅。此时在此只能掷笔长叹。

人在江湖，身不由己。

古龙

1993年3月20日

# 目 录

|     |         |     |
|-----|---------|-----|
| 第一章 | 金钗谱     | 1   |
| 第二章 | 幕后的人    | 104 |
| 第三章 | 大权旁落的盟主 | 141 |
| 第四章 | 师偷徒艺    | 222 |
| 第五章 | 无耳教教主   | 253 |
| 第六章 | 头痛人物    | 350 |
| 第七章 | 真相大白    | 466 |

# 第一章 金钗谱

有人在笑。

这笑声本就十分洪亮，尤其是在花厅中大笑。

金魁一向如此，一个武林高手，家财万贯，交游广泛，他的笑声怎能不掩盖一切人的笑？

在洛阳，金魁的确是一号人物。

金魁还在笑，直到司阍人站在花厅门外大声报告时，他才停下来。

司阍人躬身道：“启禀老爷子，有个混混儿上门打人，而且冲进来了。”

金魁似乎仍想笑，当然，他不是因为刚才想起一连串的乐事而大笑，似乎是听了司阍人的禀报说有个混混儿打进来的而想笑，难道大白天这个“影子债主”也敢来？

他一直以为这个司阍人太老了，就算过去曾在太湖中当过水寇，曾过着刀头舐血的营生，人老了就是老了。

自古美人如名将，就怕人间见白头。

金魁还没有笑出来，一个高大、粗犷而带点英挺的年轻人，已在他的视野之内。

在这年轻人的身后，怯怯地跟着五个金宅的护院。一个个鼻青脸肿，断臂跛足。“而且冲进来了”这句话，似乎一点不可笑。

似乎可笑的正是他刚要大笑而未笑出的行为。

人类要知道自己的行为是否中规中矩？是否可笑？还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

金魁站起来。司阍人也闻声回头看到了冲进来的混混儿。他和一些护院们一样，在紧要关头上不怎么管用，怯怯地往一边闪开。

那个高大英挺而有点落魄的青年人，昂然进入花厅。

他的一身打扮和这花厅以及金魁的穿戴可真不相称。蓝布大衫日久未洗，且破了数处，头也未梳过，一双布履前端已破，大脚趾已露了出来。

像这样一个落魄的青年人，如无特殊意外，应该十分自卑才对，但他笑得十分爽朗。

他笑得比金魁还放肆，尽管并未笑出声来。

人类的笑是不是放肆，与笑声大小实在没有多大关连。

金魁见过世面，只不过一个身无缺憾和残障的青年人，落魄如此，怎么混也不过是“混混”而已。所以他正要笑脸相迎，以示他的宽大，却在一看到对方那种放肆的笑容时，金魁

的笑意立刻收回。

不能有任何人的笑比他还要放肆。

“启禀金爷，就是这个人……”司阍人正要说明此人硬闯进来，金魁挥挥手，阻止他说下去。他扬扬头，示意对方来此作什？

他经常以动作或表情代表语言来支配部下。

他绝对没有想到，来人也扬扬头，以表情来询问他是不是金魁？或者是不是武林大豪金魁？

金魁几乎气极，而想大笑。

可见大笑并不一定是因为心情愉快所致。

“我叫金魁，尊驾是……”金魁尽可能忍下，以便表示他的超人涵养与度量。

涵养对一个大人物来说，是十分重要的。

这人道：“花满楼。金大侠一定没有听过吧？”

金魁的确没有听过这号人物，但至少他不以为此人曾是半年内作了好几件大案子的“影子债主”。

这几件案子当中的苦主，有几个是赫赫有名的人物，尤其是其中六人。如“一朵云”陈祖寿、“血掌”李继宗、“草上飞”吴桥、“翠袖银刀”林雯、“过山雷”金逢时，加上“铁鹰”正好是六个。

尽管“影子债主”作了几件大案，而且有几位居然都住在金陵，或关洛一带，但金魁却是不信邪。

他一直认为其余五人，都是虚名浪得之辈，也就是说，这几个人都不够看。由于人类都有高估自己的通病，所以兵家

发明了“知己知彼，百战百胜”这句名言，以兹警惕。

金魁也不以为这人曾是“影子债主”，他刚才大笑，主要是因为关洛一带的武林人物谈“影”色变。

金魁道：“花老弟到舍下有何见教？”

花满楼大刺刺地自动坐下，居然坐在金魁的太师椅上。这座位就连内外两位总管都不敢座，也只有金魁的宝贝女儿可以坐。

花满楼道：“来看看金大侠是不是也像其他武林人物一样，慌了手脚？”

金魁见他坐上主位，正要发作，乍听此言，不由一愣，他真佩服这个“混混”的胆识。

或者，这个人真的是“影子债主”？

既为“影子债主”，就表示居无定所，来去自如，不一定非晚上出动不可，只不过“影子债主”作案数件，所获不下五百万两，当然，其中有些瑰宝珍玩是无价的。

他要是“影子债主”会如此潦倒寒伧？

当然，也许这正是对方的障眼法，要不，怎么会连作几件巨案，南六省的名捕一齐出动，却一点头绪也没有呢？要是盟主未受伤，也许就不会有这事。

“影子”之名，即自此而起。

金魁又笑了，这次他非笑不可。

有时如果不笑，人家会以为你不敢笑，或者挤不出一丝笑容来。

笑有时像烟，有时像雾，有遮掩或使人视觉不清的作用；

不仅仅是一笑倾城，或一笑倾国而已。

金魁道：“花老弟怎么会以为在下会慌了手脚？”

花满楼道：“数件大案的苦主，没有一个不是武林人物，且有几人还独霸一方，金大侠自问比他们高明多少？”

金魁道：“花老弟此来到底有何贵干？”

花满楼道：“请问金大侠，你认为那‘影子债主’会不会放过金大侠？”

金魁道：“花老弟是有心人，你以为呢？”

花满楼一窒。看来金魁还真有一套，而且，多少有点怀疑他的来历了。

花满楼道：“依在下看，那‘影子债主’没有理由放过金大侠的。”

金魁道：“怎见得？”

花满楼道：“金大侠要是问自己，应比问在下更好些……”

金魁又是一愣，他忽然以为这人很有趣。

金魁道：“花老弟可否说出此行的目的？”

花满楼道：“毛遂自荐，为金大侠分忧，挡一挡这个‘影子债主’。”

金魁上下打量花满楼，打伤几个三流护院，并不表示他有挡得住“影子债主”的本领和胆识。

金魁和部下是有默契的，他的一个颜色，部下即可明白其用意。这是主仆之间的一种沟通方式。

门外立刻冲进二人，正是本宅中的一流护院“八步赶

“蟾”褚威和“葛七刀”葛宏。

这二人的身手在下人心目中，应和老爷子金魁差不多了。

“葛七刀”厉声说到：“姓花的，你要扬名立万快，也得睁开眼打听打听，金府是什么地方？”

“葛七刀”未亮刀，一掌劈下。“八步赶蟾”却以为，也许一个人就够了，所以停在门内未动。金魁刚才以目示意，却是要二人联手的。

他们都以为主人低估了他们。

就算别人对你是一种阿谀或是高估，你也以为总比低估你好些。

花满楼坐在太师椅上，身一偏让过凌厉的一掌。似乎还不想离开椅子，而葛宏却又非逼他离开不可。

“葛七刀”很少让对手闪过他的第七刀，掌法也不例外。

只不过他现在却有点后悔，为什么不用刀？

一连七掌，居然没有把花满楼逼开太师椅，他的脸本就有点红，现在更红。“八步赶蟾”褚威和葛宏有交情，不能让他超过七掌，立刻扑上。

金魁在一边观战，心想：“看你如何招呼这两个人物？”他此刻的心情很复杂，一方面希望葛、褚二人胜，但在另一方面又不希望他们胜，如果此人真能胜了二人，或者至少能保持不败，有这么一个人留在自己身边，对“影子债主”确有吓阻作用。

当然，对金魁自己也有点壮胆作用。

大笑，往往就具有壮胆作用，至少它有时能掩饰内心的惧意。

花满楼自然不能再坐在太师椅上，应付这两个一流护院，但他却仍未离开太师椅子。

他一会蹲在椅背顶上，有时站在护手上，或踏在椅腿之间的横木上。

他们较上了劲，一方面似非逼他下来不可，另一方面似乎偏偏不想一脚踏在椅子以外的任何地面上。

一流护院在十招以后，信心立刻瓦解。因为花满楼始终没有还手。

不还手已足以证明葛、褚二人和人家的差距有多大了。

“呛”地一声，“葛七刀”撤出了他的雁翎刀，褚威也撤出了他的七星剑。刀是“泰山压顶”，剑是“横扫千军”。

他们不信不能把花满楼逼开这张椅子。

金魁似乎也不信花满楼还能足不沾地。

然而，信与不信的差距，就那么一点点，这变化可就太大了。刀劈下稍偏了些，把桃心木的太师椅子左边护手劈去一半，横扫的一剑没有扫到椅子，却自椅背顶端半寸处，呼啸而过。

花满楼就这样蜷在椅子中央，好像身子缩成正常身子的三分之一大小。

刀和剑这一招太快。正因为太快而能被闪过，他们二人自忖必中而未中，就无法回避对方的攻击。“葛七刀”的小腹上中了一腿，褚威的腰上中了一掌。

二人都栽出了三步以外，差点倒下。

二人似乎不信双方的差距会有这么大，正要再次反扑，金

魁双臂一張，冷冷地道：“得了！够瞧的了！二位可知道人家要是刚才下煞手的后果如何？”

二人当时不知道，现在却知道了。

他们都在瞬间感到了一种惧惧，也就是差距的惧惧。

其实不论什么惧怕，十之八九都和差距有关。

金魁大笑，这一次的大笑和不久前不一样。那一次是听到部下们谈及“影子债主”的肆虐，表示不惧的大笑，而现在也是表示不惧的大笑，前者心虚，后者心头却充实多了。

像这样的高手在他身边，他还怕什么？

其实他刚才的笑，也有另一种意思，居然把一些饭桶视为一流高手。

金魁大声吼呼着道：“来人哪！”

仆人在门外躬身道：“老爷子有何吩咐？”

金魁道：“交代厨房，立刻准备一桌宴席……”

花满楼在此七天，黄金百两，如果有必要延长时间，待遇另议。

大多数的人一生也赚不到百两黄金，有的人只要七天就可以赚到，所以人与人同样是活一辈子，或者同样都活了七十年，有的就比较活得更久些，这又是一种可怕的差距。

当然，金魁并非不提防花满楼。因为有此身手的人，居然名不见经传，只不过花满楼说过，他刚刚来自西城，就听到了“影子债主”的事。

所以金魁暗暗叮嘱内总管乔桥和外总管熊光，严密注意花满楼，甚至寸步不离。

既要利用他，又要寸步不离地盯着他，真是一件辛苦的事。

会赚钱的人看来似乎一点也不辛苦，这当然是别人的看法。

金魁于席后安置了花满楼的住处，来到五进大宅的第四进内宅，找到了他的掌上明珠金萍梅。

女儿是他的宝，财富是他的命，到底孰重孰轻？他自己也未必能弄清楚。

院门口有个下人道：“老爷子，有贵客到。”

金魁道：“是什么贵客？”

下人道：“是华氏姊妹。”

这华氏姊妹似乎比“影子债主”还重要，金魁立刻就往外走，由于客人在水榭中，他径奔水榭。

华氏姊妹艳光照人，就连金魁这位年过不惑的人，也不免被她的美艳所眩。

双方见了礼，茶点已摆上，老大华仙道：“金大哥，路上不好走。”

金魁道：“莫非有人拦截？”

“正如所料，‘云烟客’换了贾云贾大侠一条命。”老二华露“叽叽呱呱”地说了一切。

金魁色变，道：“‘黑白二寡’也插上手了？但却知难而退。”

华仙道：“看来盟主这点面子，还是能避点邪的。”

金魁忽然摇摇头，谁敢否定盟主的名气？

金魁不是否定这一点，而是经验老到，道：“两位妹子，恐怕不是这样的。”

华露一向任性而乐天，方道：“不是这样又是那样？总不会以为我们姊妹吹牛吧？”

金魁又摇摇头。华仙道：“莫不是金大哥以为有高人相助，把来人吓退了？”

金魁点点头，华氏姊妹内心都有点不服。

这显然是瞧不起她们姊妹，也低估了盟主的威望。金魁道：“在途中搭你们便车的小子有点怪异，他是什么样子？”

华露道：“别提啦！样子虽然长得还不错，却寒伧潦倒，像个要饭的，再说一路上也没有看到他有什么动静。”

金魁道：“如果他是个高人，随便亮一手或者亮一亮信物，武林中人就会买这个账的。”

华仙低声道：“好在不辱使命，东西安全运到了，”华氏姊妹看看水榭的门窗。

金魁道：“二位不必担心，这水榭唯一的通路就是这九曲桥，其他方面距岸边最近的也有六七丈，到现在为止，愚兄还没见过这等好手。”

于是，华仙自袖内取出一个湘竹小筒，拔下塞子，抽出一个绢轴，小心翼翼地递过去，道：“金大哥请过目。”

金魁也小心翼翼地接过白绢小轴，而且轻轻地展开，所有的目光都倾注在这绢轴上。

居然是一位年轻美丽姑娘的画像。

她大约二十出头一点，穿绣花绛紫罗衣，双辫，梳有刘海。这是个全身像，使人感觉世上的词藻即使用尽，也无法形容此女之美于万一。

金魁道：“天下居然有这样美丽的女人。”

华露道：“要是见了真人，你会不会晕倒？”

华仙瞪了妹妹一眼。其实华露说的也不错，见了真人而不会失常的男人，恐怕不多。

金魁连连赞声唏嘘道：“不知花落谁家？”

华露道：“要是知道，还要劳动金大哥的大驾去找。”

金魁道：“总该有个范围。”

华仙道：“大概不出洛阳、开封及郑州三地，而且姜大侠交代，越快越好。”

金魁道：“大妹子，我真不明白，此女到底能为盟主带来什么不幸？”

华仙道：“金大哥，这危机不仅仅是盟主，而是关系整个武林的安危与存亡。”

金魁惊愕地道：“会有这么严重？”

华仙道：“金大哥，难道到现在你还不知道这件事的详细内容和细节？”

金魁道：“愚兄只知道这些女人和‘无耳教’有关联。”

华仙向华露点点头，华露在金魁耳边说了一阵子，金魁一脸惊疑之色。

三人又看了一会那美人图，进入内间收藏起来，然后叫来酒菜畅饮。金魁道：“‘无耳教’那边可能已听到风声了。”

华仙道：“据说‘无耳教’中有个‘黑龙坛’，是‘无耳教’的精英。不论机智或技艺都是出类拔萃的。”

金魁挠着头皮道：“‘无耳教’的独霸武林阴谋和这‘金钗谱’又有什么关连？”

华露心直口快道：“‘无耳教’要统御武林，有几个人他们最忌惮。”

金魁道：“是哪几个人？”

华露道：“一是盟主，因为拥护盟主的白道高手不少。其次是少林、武当及崆峒三大门派。另一位自然是‘金伞居士’了。”

以后华仙故意把话题扯开，不再深谈这件事，把话题扯到在路上搭便车的穷小子司马黑的身上。

当然，他们绝未想到那小子就在金家大宅中，原来金魁好客，这儿经常有十来个清客逗留不去，那小子对华氏姊妹自称司马黑，对金魁自称花满楼。

这大院中有七八间房子，只住了三位清客。一位是花满楼，一位是三十左右的清寒文士连逸民，另一个是长了一身疥癬的老人。

花满楼饭后倚在床上，窗外有人轻敲三下，道：“花兄还没有睡？”

花满楼淡然道：“是那一位？”

窗外的人道：“在下连逸民，也是流落异乡的清客，旅途无聊，想和花兄……”

花满楼道：“请进来吧！”

连逸民的样子比花满楼好不到那里去，这么冷的天，也只是一袭青色大衫，且已褪了色，花满楼让了座。

连逸民道：“花老弟贵庚？”